



重庆燃气
CHONGQING GAS

600917. SH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资料**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特制定本须知。

一、为保证本次会议的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以及公司邀请的人员以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二、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应按照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要求，持相关证件于现场会议参会确认登记时间办理登记手续。

三、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并履行法定义务和遵守相关规则。

四、为尊重和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大会的正常秩序，会议开始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静音状态。本次会议谢绝个人进行录音、拍照及录像。

五、股东大会采用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召开。现场投票表决采用记名方式进行。选择网络投票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参与投票。

六、为保证会场秩序，场内请勿吸烟、大声喧哗，对于扰乱会议正常秩序、寻衅滋事和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查处。

七、会议结束后，出席会议人员若无其他问题，应在工作人员的引导下自觉离开会场。请勿擅自进入公司办公场所，以免打扰公司员工的正常工作。

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
资料

关于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 及修订、废止相关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取消监事会，《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大会议事规则》同步进行修订，《监事大会议事规则》同步废止。涉及具体子议案如下：

序号	子议案名称
1.01	取消公司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
1.02	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1.03	修订公司《董事大会议事规则》
1.04	废止公司《监事大会议事规则》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

公司章程>的公告》(编号：2025-047)及相关制度修订草案。

请各位股东审议，逐项进行表决。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